

西昌月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车辆保险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西昌月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车辆保险服务采购项目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以下称：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编号：YCGJ20260001

二、项目名称：车辆保险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人名称：西昌月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四、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五、采购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六、采购项目内容：车辆保险服务采购项目，服务期限三年。（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响应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七、供应商应具备资格要求：

- 7.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公司；
- 7.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
- 7.3 具有履行合同的所必需的资金、设备、技术和售后保障等能力；
- 7.4 提供截至 2026 年 5 月的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的《企业信用报告》；
- 7.5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6 提供近三年内由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含审计报告正文、财务报表）；
- 7.7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8 本次采购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7.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及保险代理人磋商；

7.10 特殊要求：具有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八、公告期限：2026年6月25日起至2026年7月5日止。

九、磋商文件的获取：

9.1 时间：2026年6月25日10:30起至2026年7月5日23:59时止。

9.2 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电子招采平台网站 <https://swueecg.com/#/index>，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获取。

9.3 本项目磋商文件费用：人民币200元/份，须通过供应商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交纳磋商文件获取费用（不接收个人转账，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转账前请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磋商文件获取费用以费用到达指定账户为准，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到账的不能获取磋商文件）。

9.4 本项目文件获取费用由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代采购人收取，项目结束后文件获取费用将划转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处，相关发票由采购人开具。

十、磋商保证金交纳金额及时间：

10.1 缴纳金额及时间：2026年7月5日23:59时前交纳磋商保证金人民币5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磋商保证金的交纳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超过此时限到达指定账户导致响应无效的，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责任)。

10.2 交款方式：①通过供应商账户转账，交款账户名称和供应商名称必须一致，以到账时间为准。②本次磋商保证金不接受以电子保函的形式递交。

特别注意：

(1) 潜在供应商交纳磋商保证金时，请务必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

(2) 招采平台所提供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每次缴纳费用的账号基本不同，请各供应商在缴纳费用时，仔细核对收款账户、账号，避免因账号错误而造成保证金未按要求缴纳。

10.3 磋商保证金退还时间：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计利息）。

十一、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1.1 时间：2026年7月6日上午8:00-9:00（线下递交）。

11.2 地点：西昌市西客站三楼西昌月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会议室
（逾期递交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十二、磋商时间及地点：

12.1 时间：2026年7月6日上午9:00时截标后

12.2 地点：西昌市西客站三楼西昌月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会议室

十三、联系方式及电话：

杨女士：17608190884（商务咨询）

金先生： 15328150898 （安宁公交对口咨询）
 刘先生： 18111072871 （出租公司咨询）
 郑先生： 18808155558 （定制客运公司对口咨询）
 肖先生： 13881470156 （维修公司对口咨询）
 唐先生： 13881552566 （广告公司对口咨询）

注：1. 标书费发票开具请在磋商结果公告后联系采购人申请（开票信息详见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开票信息”）

2. 平台注册、报名、交费请咨询：028-86123300

附件：开票信息

开票项目名称	
开票项目编号	
开票单位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发票类型（单击□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电子发票 注 1：目前只支持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和增值税专用电子发票。
邮寄地址、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邮箱	
开票金额（人民币）	
费用到账时间	
发票申请人姓名、手机号	

附：费用付款凭证截图

注：若供应商需要响应文件费用发票的须填写以上开票信息表，待项目磋商结果公告后发送至采购人工作人员邮箱（390646599@qq.com）。